



任泽平：家庭经济学





导读：

本报告旨在从经济学角度解释家庭行为，得出五大基本结论：

第一，家庭分工能够提升生产效率、增加家庭财富，包括家务工作和市场工作的分工，传统经济环境下，女性从事家务工作，男性从事市场工作，是资源最优配置。但是，在现代经济环境下，随着女性受教育程度提升带来家庭分工以及婚育观念的改变，越来越多的女性进入职场从事市场工作，经济独立和思想自由导致女性地位提升以及对男性经济依附下降。

第二，家庭成员根据比较优势进行时间和角色分配，以实现家庭效用最大化，这决定了丈夫、妻子、父母、孩子等各自的职责。

第三，婚姻是基于组建家庭成本收益的权衡，自我意识觉醒、女性经济独立和高婚育成本使得单身和离婚率上升。

第四，生育具有替代“储蓄”功能，“养儿防老”，是收益成本比较权衡的结果，随着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提升，以及社会保障体系完善，生育率降低。

第五，当前，我国人口形势主要特征是：老龄化、少子化、不婚化、家庭小型化。这些在家庭经济学中都可以得到解释。通过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可以改变家庭成本收益表，从而提高生育率和家庭幸福指数。根据发达国家经验，具体措施包括：进一步完善女性就业权益保障，加大财政教育保障性支出，托育服务供给和津贴保障，坚持“房住不炒”定位。落实国务院《“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优化生育服务与保障。

1、家庭经济学是什么？

1.1 家庭经济学演变

亚当·斯密在《国富论》中认为，民众财富得益于社会中生产效率的提升和人力资源的供给。

卡尔·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也曾提及，商品和服务的价值取决于生产时所付出的劳动总量。

加里·贝克尔拓展了对家庭的研究，尝试将微观经济学的研究领域扩展至人类行为活动，包括非市场行为中。贝克尔将经济学和社会学、心理学

等学科联系起来，并于 1992 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参考：《历届诺贝尔经济学奖思想全景（中）》）。

家庭经济学理论逐渐完善，贝克尔在《时间分配理论》提出了家庭生产模型，常被用于分析家庭决策和生产之间的关系。他认为时间合理分配能够提高家庭经济的效用水平。例如，家庭在市场生产中付出时间，获得一定收入后购买商品；在家庭工作中付出时间，提高家庭效用水平。即参考比较优势，根据效率的高低分配家庭成员时间。但局限在于贝克尔认为女性在家庭工作中的效率高于男性，男性在市场工作中的效率高于女性。20 世纪以来，女性事业、权益保护意识逐渐提升，贝克尔的性别效率观点逐渐被推翻。

1.2 家庭经济学理论内容

家庭是社会最基本的组成单位，也存在分工、生产、消费、投资、储蓄等经济行为，属于小型规模经济，且人力资源和投入要素等资源是有限的。那么，在有限资源的约束下，如何对已有资源进行分配和利用，推动家庭的消费、生产，从而获得更大的收益？

家庭经济学理论，是将经济学的概念，如生产、分工、投资等，应用于解释和分析家庭特定的经济行为。家庭经济学理论可以概括为四大核心。具体来看，

一是家庭决策，作为社会最基本的组成单位，家庭内部需要也存在消

费、投资、生产（出口）等决策。受人力资本回报率、社会保障和家庭变迁的影响，决策者需要根据家庭成员的比较优势分配对时间进行分配。如需要决定各自在劳动市场和家庭工作时间，在有限、稀缺的资源约束下，使家庭效用达到最大化。

二是家庭分工，是家庭生产效率。它是根据家庭决策对家庭生产和市场工作的时间分配和人力资源分配，尤其是当前女性权益意识、能力的提升，仅通过性别分工无法满足家庭和社会需要。

三是婚姻是维系家庭经济活动的工具，是家庭生产的前提。从经济学角度，在“规模经济”下，通过分工、合作、生产一定的商品。这个过程包括择偶、结婚、离婚等。其中，择偶是对婚姻筛选的投资，考虑因素包括情感、金钱、家庭背景等。当人们认为结婚的效用大于单身、机会成本小于单身时，结婚是择偶的结果。相反，离婚则成为选择项。

四是生育，生育是家庭的劳动力供给，是一种未来替代“储蓄”行为，生育率的高低受人力资本回报率的影响。假设家庭成员为利他主义时，在效率一定的情况下，增加劳动力供给能够提高家庭收入水平，形成“劳动力和收入”正循环。

2、核心一：家庭分工能够提升生产效率、增加家庭财富，包括家务工作和市场工作的分工，随着女性受教育程度提升带来家庭分工以及婚育观念的改变

亚当·斯密在《国富论》中第一次提出分工观点，他认为劳动分工能够提高生产力和效率，从而增加财富。全球产业链通过分工与交换，不同国家凭借其自身的比较优势，均积累了一定财富。

家庭分工，能够提升家庭生产效率。它是根据家庭决策对家庭生产和市场工作的时间和人力资源分配。家庭的合理分工对财富增加发挥重要作用。在家庭单位中，家庭成员通过各自的比较优势，即家庭成员对于工作的擅长程度，在家庭生产和市场工作实现平衡。家庭成员可通过该标准，将时间分配给两种市场，以达到效率最优、效用最大。

家庭生产中分为整体受益和部分受益，以家务工作和照料特定人群工作为主。例如，家务工作有益于整个家庭，而老、幼、病、残等特定人群无法独自照料，需要家庭成员分配时间。市场工作则是通过时间的投入，从而赚取相应的货币收入。这些收入可以用来购买市场商品等。

基于新古典理论，家务劳动和市场工作之间的分工与家庭成员的效用函数有关。如果一个家庭对可以从市场上获得更大的效用（成就、金钱），他们可以分配更多的时间在市场上工作。贝克尔在性别分工中提出，女性应专注于家庭工作。他认为女性在家庭生产中的比较优势高于男性，男性在市场工作中的比较优势高于女性。根据这种观点，当女性专门从事家庭生产，男性专门从事市场生产，并且他们分享自己生产的东西时，男性和女性都会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效用。

女性劳动力随社会进步而大规模释放，自我独立的实现与自我意识逐

渐觉醒，仅通过性别分工无法满足家庭和社会需要。经济发展和受教育水平提高为女性提供了更多就业机会，社会地位上升。女性不再只作为“家庭主妇”，而是进入职场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2015年30岁及以上研究生学历女性未婚占比高达11%，远高于本科学历及以下女性未婚率的5%。因此，随着经济的加速，女性在劳动市场中逐渐投入更多的时间，从而获得更多的工资。

3、核心二：决策是家庭资源的优化配置，家庭成员根据比较优势进行时间和角色分配，这决定了丈夫、妻子、父母、孩子等各自的职责

3.1 决策是一种资源分配

家庭资源是有限且稀缺的，家庭决策，作为社会最基本的组成单位，家庭内部需要也存在消费、投资、生产（出口）等决策。但是决策者的利己和利他属性决定了家庭的效用水平。

受人力资本回报率、社会保障和家庭变迁的影响，决策者需要根据家庭成员的比较优势分配对时间进行分配。如需要决定各自在劳动市场和家庭工作时间，在有限、稀缺的资源约束下，使家庭满意度效用达到最大化。

3.2 “经济人”的一人决策和多人决策

当家庭有且仅有一位决策者时，这位决策者利他、利己的性格将决定家庭生产的方式。通常情况下，决策者的选择取决于其对家庭资本的掌控能力。

具体来看，

利他主义，理论上是一种无私的为他人福利着想的行为，在道德判断上，别人的幸福快乐比自己的来得重要。在社会中表现为分享、谦让、助人、自我牺牲等。贝克尔认为，一个“利他”的家庭决策者在做决定时将考虑其他成员的利益，既有利于家庭成员，也能够提高自身满足感。例如，“利他”的父母对孩子投入大量时间、资源，且不求回报。

而利己主义在现实中更为常见，分为心理和伦理。心理利己主义中，多为自利行为，且将自我作为行为的动机和目标；伦理利己主义中，更注重理性看待自身，如果行动者受益，那么行为就是“道德”的。贝克尔在利己和利他的基础上提出了“坏小孩定理”，将只有“自利”心态，却没有“利他心”的子女为“坏小孩”。

另一方面，现实中家庭成员的利益是不同的，衍生出家庭内部谈判行为。因为做出决策时，他们无法通过“利他主义”的方式达到分配的平衡。假设家庭有两个及以上的决策者，利益冲突促使成员通过内部谈判就消费、储蓄、学习等内容达成一致。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42330

